

##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 月 24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吕新民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06,384,42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5.15%。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向中国证监会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同时鉴于公司拟在原申报材料披露的五个募投项目基础上减少一个项目，特再次提请逐项表决下列议案：

1、发行股票种类、面值：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表决结果：同意 106,384,42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

2、发行主体：由发行人公开发行新股。

表决结果：同意 106,384,42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

3、发行股票的数量：本次计划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不超过 4,164.7901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且发行数量占公司发行后股份总数的比例不低于 25%；不进行老股转让。

表决结果：同意 106,384,42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

4、发行股票的对象：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符合资格的询价对

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或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对象。

表决结果：同意 106,384,42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

5、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其他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 106,384,42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

6、股票发行价格：根据公司募投项目中拟以本次募集资金投入项目的金额，及向网下投资者询价结果，由公司与主承销商（保荐机构）确定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 106,384,42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

7、股票拟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表决结果：同意 106,384,42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

8、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以下项目：

(1) 投资 10649.12 万元用于“年产 4200 万平方米无溶剂天然橡胶布基胶带建设项目”；

(2) 投资 11996.07 万元用于“年产 7000 万平方米水性美纹纸建设项目”；

(3) 投资 10732.73 万元用于“年产 7380 万平方米水性 PVC 胶带建设项目”；

(4) 投资 6329.02 万元用于“研发总部项目改建项目”。

表决结果：同意 106,384,42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

9、发行与上市时间：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股票核准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后，由董事会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 106,384,42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

10、发行费用承担：本次发行的承销费、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发行手续费等其他费用由公司承担。

表决结果：同意 106,384,42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

11、决议有效期：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的有关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有效。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6,384,4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减少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6 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报材料，并于 2017 年 6 月 29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 171175 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在申报审核期间，因胶带行业及公司经营战略变化，经公司内部研究，拟在原申报材料披露的五个募投项目基础上减少一个项目，公司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1）投资 33,930.99 万元用于“年产 4.65 万吨新型环保热熔 OPP 胶带胶粘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2）投资 11,996.07 万元用于“年产 7,000 万平方米水性美纹纸胶带胶粘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3）投资 10,732.73 万元用于“年产 7,380 万平方米水性 PVC 胶带胶粘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4）投资 10,649.12 万元用于“年产 4,200 万平方米无溶剂天

然橡胶布基胶带胶粘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5) 投资 6,329.02 万元用于“研发总部改建项目”。

上述募投项目减少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用于如下项目：

(1) 投资 11,996.07 万元用于“年产 7,000 万平方米水性美纹纸胶带胶粘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2) 投资 10,732.73 万元用于“年产 7,380 万平方米水性 PVC 胶带胶粘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3) 投资 10,649.12 万元用于“年产 4,200 万平方米无溶剂天然橡胶布基胶带胶粘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4) 投资 6,329.02 万元用于“研发总部改建项目”。

上述四个项目拟以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所募集资金投资的资金总额为 39,706.94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上述项目的实际付款进度，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将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的自筹资金。若本次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量少于项目的资金需求量，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或其他融资途径自行解决资金缺口，从而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如募集资金有剩余，将用于补充公司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6,384,4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24 日